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揭市环(揭东)审〔2025〕4号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合固精密家居 五金塑料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合固五金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审的《广东合固精密家居五金塑料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号 g9m70k 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研究，审批意见如下：

一、项目（项目代码 2406-445200-04-01-386212）位于揭阳市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北斗路以东、智水街以北（广东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占地面积 64616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224.5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年产家居五金塑料件 120 万件。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电镀、酸洗、抛光（水抛）、喷漆、涉酸表面处理、清洗等工艺。项目总投资 38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进一步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产业转移园西部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60%水量回用于喷淋工序补水，40%水量通过工业废水管网排入揭阳产业转移园西部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进一步加强生产区、物料存放区、仓库、废水处理系统等的地面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做好初期雨水收集处理。严禁废水直接向外环境排放。

在揭阳产业转移园西部污水处理厂取得排污许可证并投入运营，以及项目废水有效接入污水处理厂前，该项目不得投入生产。

（二）严格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布局，做好车间及生产线密闭措施，加强无组织排放源的控制和管理，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工艺，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效率应满足需要，废气排气筒高度应满足相关管理要求，确保废气处理效率符合要求，排放浓度稳定

达标、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

①喷粉生产线固化废气经“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喷粉生产线燃烧废气通过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②注塑废气经“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DA002）达标排放；③喷粉废气经设备自带粉尘回收系统（脉冲除尘器）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喷粉生产线；④焊接烟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无组织排放；⑤机加工产生的金属碎屑经自然沉降在工位附近，定期收集。

（三）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并按规范建设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场所、设置收集装置，临时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确保及时合法转移，建立健全管理台账，避免危险物流失。其他一般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四）强化噪声治理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合理布局，各噪声源采用隔声、减震、消声等治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五)进一步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进一步完善环境事故应急体系,落实严格的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生产、储存、污染防治设施等的管理和维护,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提高事故应急能力,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设置足够容积的废水事故应急池,确保任何事故情况下废水未经处理达标不排入外环境,有效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依法需编制应急预案的,须按相关规定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三、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该项目污染物排放应符合如下标准:

(一)①DA001 废气排放口:总 VOCs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 II 时段;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值;SO₂、NO_x、颗粒物、NOX、颗粒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干燥炉、窑的二级排放限值与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的较严值。②DA002 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修改单中表 5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值。③无组织废气:颗粒物、SO₂、NOX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 VOCs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家具制造行业挥

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修改单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④厂区内车间外（NMHC）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二）生活废水排放口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产业转移园西部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进水水质较严者；生产废水排放口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工艺用水限值、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产业转移园西部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进水水质的较严值（60%水量回用于喷淋工序补水，40%水量通过工业废水管网排入揭阳产业转移园西部污水处理厂）。

（三）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四、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氨氮均为零；VOCs 0.8573 吨/年、氮氧化物 0.3424 吨/年。

五、你单位在项目的环保申报过程中如有瞒报、虚报，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六、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应按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后方可投入试运营。项目建成运行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你单位今后应服从城市规划、产业规划和行业环境整治要求，进行产业转型升级、搬迁或功能置换。

九、建设单位应按照《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要求，及时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的最后版本，公开开工前、施工过程、建成后的信息。

十、依法须经批准的，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实施）。

十一、加强与周围各单位和公众的沟通，取得公众的理解和支持，并及时解决好有关问题，切实保护公众环境权益。

十二、项目建设单位必须认真执行以上事项，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抄送：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管委会、揭阳市诚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东分局

2025年3月10日印发
